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沈北分局
2025 年度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第二部分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沈北分局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机构设置

第三部分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沈北分局 2025 年度单位预算 公开表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收入预算总表

表 3. 支出预算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10.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 11.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 12.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 13.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 14.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 15.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 16.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 17.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沈北分局 2025 年度单位预算
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推进和规范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强化社会监督，促进依法理财，建立透明预算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号）及《财政部关于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工作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29号）等有关规定，结合我局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沈阳市自然资源局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部门预决算信息包括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决算及报表等。

第四条 预决算信息公开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依法依规公开原则。除涉及国家秘密外，不得少公开、不公开应当公开的事项，保证预决算信息公开规范、及时、准确和完整。

第二章 公开主体和职责

第五条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财务与资金运用处（以下简称“财务处”）作为我局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的主体。履行

下列职责：

（一）负责组织开展我局部门预决算公开工作，按规定向社会公开我局部门预决算信息。

（二）按规定做好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依申请公开部门预决算信息的答复工作。

第三章 公开内容

第六条 部门预决算信息（涉密信息除外）公开内容包括：

（一）部门文件。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二）部门概况。包括部门职责、机构设置等情况。

（三）部门预决算公开表。包括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等。

（四）情况说明。包括预决算年度收支、“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政府采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和绩效目标等情况说明。

（五）名词解释。对预决算相关专业名词进行解释说明。

第四章 公开方式和时间

第七条 部门预决算信息在市政府门户网站“财政预决算”专栏和沈阳市自然资源局门户网站“预决算”专栏同步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便于社会公众查询监督。

第八条 我局部门预决算及报表应当在本级财政部门批复后 20 日内向社会公开；我局所属单位预决算及报表应当在我局部门批复后 20 日内向社会公开。

第五章 保密审查和公开程序

第九条 进一步健全预决算公开保密审查机制，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法律法规进行审查，对涉及国家秘密的内容不予公开；部分内容涉及国家秘密的，应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依照《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第二十四条办理。

第十条 财务处按本级财政部门批复的预决算信息和公开要求，起草我局部门预决算公开文件，报主管局领导审定后，履行公开程序。

第六章 附 则

第十一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行。

第二部分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沈北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沈北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财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省委有关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财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陆生野生动植物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地理信息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及省、市有关要求。

（二）贯彻执行国家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落实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负责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变更调查、动态监测和分析评价；承担区级自然资源调查工作。落实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制度，落实各类自然资源和国有不动产初始登记、权籍调查、争议调处、成果应用；推进全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基础平台的应用。

（三）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政策，落实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贯彻执行国家的自然资源有偿使用制度，组织拟订国有建设用地年度供应计划；开展实施自然资源市场调控、市场监管、动态监测、市场信

用体系建设与应用；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组织评价考核；承担节约集约利用评价及复核工作，开展实施国有建设用地批后监管工作；负责集体土地改革创新及“三块地”改革工作和集体建设用地开发利用工作。编制年度土地储备和出让计划，组织实施土地储备、土地交易工作。

（四）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推进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控详规划、村庄规划、城市设计和相关专项规划等，指导和参与编制有关部门组织的各类专项规划中涉及空间规划的内容。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负责国土空间规划的审查报批，负责编制历史文化名城规划，配合市局、文物部门做好历史建筑普查认定和规划核实工作。协助市局监督处做好沈阳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日常工作；负责沈北新区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五）贯彻执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相关规范和技术标准；编制管理全区新增建设用地计划等土地利用年度计划指标，执行实施耕地、林地、草地、湿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政策，制定相关规范性文件；承担报国务院、省政府审批的各类土地用途转用的审核、报批工作；组织、指导和监督建设占用耕地占补平衡，组织更新征地区片价工作

（六）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组织研究并实施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检查、指导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制度落实，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县级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工，耕地质量等别调查评价工作，耕地分等定级数据库的管理工作；负责设施农业用地审核备案工作；土地整理复垦、提质改造、旱改水、农民自垦耕地项目的市级技术复核、联合验收、入库等工作；增减挂钩上报和归还工作；矿业权管理，矿山生产、闭坑环境恢复治理工作，地灾防治工作。

（七）负责全区集体林业改革政策拟定并组织实施及指导服务工作；全区政策性森林保险的日常工作管理；全区集体林承包经营基本情况专项调查、规范集体林承包经营管理、集体林权流转的指导服务工作；负责转发上级政策措施并指导、监督各街道森林资源管理政策措施的落实工作；负责征占林地组报卷工作；负责林政案件稽查和上报工作；指导集体林权权益保护和集体林权承包经营纠纷调处工作；负责全区绿化造林实施方案的起草，下发各街道造林指标任务；负责各街道及涉林单位完成全区造林任务并监督指导全面完成核查工作；负责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种草生物措施防止水土流失工作；负责全区退耕还林工作、监

督管理荒漠化、散生古树名木保护和区绿化委员会日常工作。

（八）负责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人事、机构编制、财务管理及内部审计等工作；负责分局机关党组织建设相关工作。

（九）承办上级主管部门及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沈北分局为纳入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内设 7 个科室，包括：

1. 综合科
2. 政策法规科（执法监督科）
3. 行政审批科（营商环境建设科）
4. 空间规划科（用途管制科）
5. 资源利用和权益科
6. 耕保和调查监测科
7. 林业科

第三部分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沈北分局
2025 年度单位预算公开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 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6.98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12.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49.9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48.47
五、单位资金收入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396.98	本年支出合计	396.9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96.98	支 出 总 计	396.98

收入预算总表

表 2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合计	396.98	396.98	396.98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沈北分局	396.98	396.98	396.98															

支出预算总表

表 3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96.98	396.98	365.55	31.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25	86.25	84.78	1.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96	84.96	83.49	1.4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41	43.41	41.94	1.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55	31.55	31.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0	10.00	10.00		
20808	抚恤	1.29	1.29	1.29		
2080801	死亡抚恤	1.29	1.29	1.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32	12.32	12.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32	12.32	12.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2	12.32	12.3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49.94	249.94	219.98	29.9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49.94	249.94	219.98	29.96	
2200101	行政运行	249.94	249.94	219.98	29.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47	48.47	48.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47	48.47	48.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80	31.80	31.8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67	16.67	16.67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96.98	一、本年支出	396.9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6.98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12.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49.94
二、上年结转		（四）住房保障支出	48.4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96.98	支 出 总 计	396.9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5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96.98	396.98	365.55	31.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25	86.25	84.78	1.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96	84.96	83.49	1.4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41	43.41	41.94	1.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55	31.55	31.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0	10.00	10.00		
20808	抚恤	1.29	1.29	1.29		
2080801	死亡抚恤	1.29	1.29	1.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32	12.32	12.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32	12.32	12.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2	12.32	12.3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49.94	249.94	219.98	29.9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49.94	249.94	219.98	29.96	
2200101	行政运行	249.94	249.94	219.98	29.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47	48.47	48.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47	48.47	48.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80	31.80	31.8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67	16.67	16.6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6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96.98	365.55	31.43
580013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沈北分局	396.98	365.55	31.4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6.90	306.90	
30101	基本工资	78.06	78.06	
30102	津贴补贴	79.37	79.37	
30103	奖金	61.03	61.0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55	31.5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00	1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32	12.3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0	0.9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80	31.8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7	1.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85	15.42	31.43
30201	办公费	8.29		8.29
30211	差旅费	1.50		1.50
30213	维修（护）费	1.50		1.50
30228	工会经费	2.45		2.45
30229	福利费	0.21		0.2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42	15.4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8		17.4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23	43.23	
30302	退休费	41.94	41.94	
30305	生活补助	1.29	1.29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7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总计						
580013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沈北分局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预算“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8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9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 10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96.98	396.98	396.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25	86.25	86.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96	84.96	84.9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41	43.41	43.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55	31.55	31.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0	10.00	10.00											
20808	抚恤	1.29	1.29	1.29											
2080801	死亡抚恤	1.29	1.29	1.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32	12.32	12.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32	12.32	12.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2	12.32	12.3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49.94	249.94	249.9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49.94	249.94	249.94											
2200101	行政运行	249.94	249.94	249.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47	48.47	48.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47	48.47	48.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80	31.80	31.8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67	16.67	16.67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 11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96.98	396.98	396.98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6.90	306.90	306.90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8.46	218.46	218.46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4.77	54.77	54.77										
50103	住房公积金	31.80	31.80	31.80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7	1.87	1.87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6.85	46.85	46.85										
50201	办公经费	27.87	27.87	27.87										
50209	维修（护）费	1.50	1.50	1.5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8	17.48	17.48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23	43.23	43.23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29	1.29	1.29										
50905	离退休费	41.94	41.94	41.94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 12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96.98	396.98	396.98										
580013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沈北分局	396.98	396.98	396.9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6.90	306.90	306.90										
30101	基本工资	78.06	78.06	78.06										
30102	津贴补贴	79.37	79.37	79.37										
30103	奖金	61.03	61.03	61.0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55	31.55	31.5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00	10.00	1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32	12.32	12.3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0	0.90	0.9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80	31.80	31.8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7	1.87	1.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85	46.85	46.85										

30201	办公费	8.29	8.29	8.29										
30211	差旅费	1.50	1.50	1.50										
30213	维修(护)费	1.50	1.50	1.50										
30228	工会经费	2.45	2.45	2.45										
30229	福利费	0.21	0.21	0.2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42	15.42	15.4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8	17.48	17.4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23	43.23	43.23										
30302	退休费	41.94	41.94	41.94										
30305	生活补助	1.29	1.29	1.2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 13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债务安排的支出。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 14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采购安排的支出。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 15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类级)	购买服务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指导目录对应项目(三级目录代码及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购买服务安排的支出。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 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580013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沈北分局-210100000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247.11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118.44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31.43			
年度绩效目标	保证资金使用合理规范，保证预算执行准确，利用资金促使本单位工作人员更具向心力，凝聚力。增加本单位职工工作积极性。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5-12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5-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5-12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5-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5-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5-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5-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5-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5-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5-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5-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5-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5-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5-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5-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5-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5-12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提高公民防灾意识			提高意识		2025-12
		经济效益	提高土地利用效率			管理规范		2025-12

		生态效益	促进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2025-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加强财政资金管理科学性规范性		科学规范		2025-12
			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改革		制度改革		2025-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 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预算资金情况							
总体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 符号	指标值	度量 单位	完成时限

第四部分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沈北分局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沈北分局 2025 年度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沈北分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沈北分局 2025 年度收支总预算 396.98 万元，比 2024 年度收支总预算 415.43 万元，减少 18.45 万元，主要是由于压缩经费支出。

（一）收入预算 396.98 万元，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6.98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 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
6. 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二）支出预算 396.98 万元，其中：

1. 基本支出 396.98 万元；
2. 项目支出 0 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债务支出 0 元；政府采购支出 0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

二、关于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沈北分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2025 年度预算数比 2024 年度预算数减少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比 2024 年度预算数减少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24 年度预算数减少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比 2024 年度预算数减少 0 万元。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2024 年	2025 年
合 计	0	0
1. 因公出国（境）费	0	0
2. 公务接待费	0	0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公务用车运行费	0	0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5 年度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沈北分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1.43 万元，比 2024 年度预算减少 2.13 万元，

下降 6.4%。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度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沈北分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沈北分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

2025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台，安排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沈北分局在 2025 年应编制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1 个，实际编制 1 个，编制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2025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 0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 0 个，编制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绩效目标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基本支出**：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3.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使用完毕，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

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动需要合理开支的接待费用。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

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反映用于国土空间规划、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等方面的支出。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